

## 第八課 列王紀下、歷代志下

### 一、主題經文

但要敬畏耶和華你們的神，祂必救你們脫離一切仇敵的手。（王下十七 39）

But the LORD your God you shall fear, and He will deliver you from the hand of all your enemies. (2Ki. 17:39)

### 二、教學目標

本書的歷史脈絡被列入「申命記史觀」的一部分，闡述「遵命得福、違命招咒」的核心觀念。從國家興衰的過程，以及其間的先知信息，揭露百姓對於神的背約，必定受到苦難與刑罰（申二八 25、48-49、64，二九 28）。然而神永不改變的愛，也藉先知而保存（何十二 13）。

### 三、課文內容

#### ➤大綱

#### (一)結構大綱

1. 王國分裂時期（一-十七章）
2. 猶大獨存時期（十八-二五章）

#### (二)禱告與意義

1. 以利沙的禱告-「伏在孩子身上」（王下四 32-37）
2. 約沙法的禱告-「全地宣告禁食」（代下二十 1-13）
3. 希西家的禱告-「脫離亞述的手」（王下十九 14-19）

#### (三)榜樣與應許

1. 大能先知（王下三 11）
2. 投入櫃中（代下二三 16-二四 14；王下十一 16-十二 16）
3. 謹守誠命（王下十八 1-8；代下二九 1-19）
4. 淨地淨殿（王下二二 1-7；代下三四 1-7）

#### (四)殷鑑與教訓

1. 忿怒之火（王下一 1-9）
2. 應驗的話（王下八 15、21-26）
3. 心高氣傲（代下二五 17-28；王下十四 8-14）
4. 亡國民擄（王下十七 4-6）

#### (五)總結

#### ➤內容

北國十九位君王，在神的眼中都是惡王，他們使百姓陷於信仰墮落、遠離真神之境，遂於 722 B.C. 遭受亞述帝國所滅，百姓也長年驅散在外（一-十七）。南國雖然比北國多了 150 年，但因其無法體會北國滅亡的殷鑑，仍然犯了惹神忿怒的大罪（王下十七 13-14、19；代下三六 15-16）；南國歷經二次被擄重大打擊，心仍蒙油未能察覺神的警告之意（605、597 B.C.），旋於 586 B.C. 為巴比倫所滅而被擄七十年（十八-二五）。

## (一)結構大綱

- 1.王國分裂時期（一-十七章）  
王國和先知的聲音（一-九章）  
以色列的衰亡（十一-十七章）
- 2.猶大獨存時期（十八-二五章）  
猶大的中興與衰落（十八-二三章）  
耶路撒冷淪陷，百姓的被擄（二三-二五）

## (二)禱告與意義

- 1.以利沙的禱告-「伏在孩子身上」（王下四 32-37）  
神賜給書念婦人一個孩子（王下四 16-17）；但孩子卻不幸猝死（王下四 18-31）。那時，以利沙以「祈禱」為體、以「伏在孩子身上」為用，使得孩子復活了（王下四 32-37）。<sup>1</sup>伏在孩子身上的「口對口、眼對眼、手對手」的肢體接觸，為視如子女之愛的真情流露，它遠勝於基哈西形式的「杖」（王下四 31）。因此，同哭、同心、俯就的愛心禱告（羅十二 15-16），才是蒙神悅納、重獲生命的關鍵。
- 2.約沙法的禱告-「全地宣告禁食」（代下二十 1-13）  
約沙法面臨摩押人、亞捫人（米烏尼人）和以東人的攻擊，在懼怕中宣告各地禁食尋求神，眾人和他們的嬰孩、妻子和兒女，也到聖殿新院前聚會；以仰望「天上的神」、「萬國的主宰」與「大能大力的手」（代下六 28-29），使來犯的敵人，彼此自相擊殺而亡（代下二十 22-25）。此次禁食與聚會的意義，就是留下君王的以身作則的榜樣，整個國家猶如一個大的家庭祭壇，使國事成為家事，共同承擔「國如家」的心志與責任。
- 3.希西家的禱告-「脫離亞述的手」（王下十九 14-19）  
希西家打破積習以久的錯誤觀念和敬拜之後，面對了強敵壓境的恫嚇以及敵人的心戰攻勢。此刻，希西家承受「選擇與堅持」的考驗，並在以賽亞的支持、鼓勵之下（代下三十二 20-23）向神祈求。神差遣使者滅盡敵營，亞述王含羞回國，又死於親生子之手（王下十九 19, 35-36）。因此，雖然魔鬼如同亞述的惡謀，經常引發患難、逼迫，惟我們仍不動搖信靠神的決心，靠主必能得勝。

## (三)榜樣與應許

- 1.大能先知（王下三 11）  
先知是「奉耶和華之名」的僕人，其信息有神的同在與能力（王下二 23-24）。約蘭執政期間，以利沙先知延續以利亞「戰車、馬兵」的靈（王下二 9, 11-14），使國家轉危為安，如：三王合攻摩押（王下三 15-20）。也使陷入絕望的個人，體會「從少變多」（王下四 1-7, 42-44）、「從無變有」（王下四 14-17）、「從死復活」（王下四 18-37）與「有毒變沒毒」（王下四 38-41）。

<sup>1</sup> 「體」指的是最主要的因素與先決條件，而「用」則是在不違背真裡的條件下其它的動作或因素。

## 2. 投入櫃中（代下二 16-二十四 14；王下十一 16-十二 16）

約阿施修葺聖殿時，召集耶何耶大和祭司決議，在聖殿門外右邊的壇旁，放置鑽了洞的櫃子，採取自由奉獻、會同清點和誠實管理的方式，作為督工轉交工人的經費。聖殿修造完成且堅固，又把工程餘款用於製造聖殿器皿之用。此乃將原先義務式的徵收，轉變為主動樂意的奉獻，以致銀子日日滿櫃（代下二四 10-11）；因為奉獻是隨本心所酌定，不要作難、不要勉強（林後九 7）。

## 3. 謹守誠命（王下十八 1-8；代下二九 1-19）

希西家優於他前後任的猶大列王，被歷代志評述為「虔誠」（王下十八 5；代下三二 1）。他首重服事聖殿的利未人，因為利未人是神揀選的族類（民三 11-13，十八 20；申十八 2），是歷代信仰的核心、改革成敗的關鍵。基督徒有屬靈祭司的職分（彼前二 9），應做好「忠信，祈求」（來三 1-2，七 25）、「訓誨，教導」（瑪二 7；何四 6）與「聖潔」的工作，猶如新約時代屬靈的利未人（彼前二 5；羅十五 16）。

## 4. 淨地淨殿（王下二二 1-7；代下三四 1-7）

約西亞在作王的第十二年（二十歲），帶領全民潔淨猶大和耶路撒冷，除掉邱壇、木偶（亞舍拉）、雕刻的像和鑄造的像，又把潔淨的範圍，擴及已滅的北國土地，就是亞述管轄的北方各地。因此，約西亞的信仰改革，突破南、北兩國多年分治的限制，使神的選民合為一牧（結三四 22-24；亞八 13；約十 16）。這些都是約西亞宗教復興的貢獻，並且顯示信仰首重聖潔的屬性（出二九 45；利十一 44-45）。

### （四）殷鑑與教訓

#### 1. 忿怒之火（王下一 1-9）

此火起因於亞哈謝傷病中差遣使者，求問異教神明巴力西卜，以了解病情「能好或不能好」。因此，以利亞前往嚴厲斥責王的使者：「你們去問以革倫神巴力西卜，豈因以色列中沒有神嗎？……『你必不下你所上的床，必定要死』。」亞哈謝三次不畏烈火燒滅，特派使者請以利亞先知，爾後先知當面宣告神的刑罰與原因，不久亞哈謝果然死了（王下一 5-17），因為神是輕慢不得的（加六 7）！

#### 2. 應驗的話（王下八 15、21-26）

約蘭的大將耶戶，在神的旨意下取代約蘭為王，以追討亞哈家的罪（王下九 1-13）。他從基列的拉末陣地，往約蘭病臥的耶斯列去。約蘭在拿伯的田間迎接時，被射殺並拋在拿伯田間（王下九 14-25），應驗神對亞哈家的報應（王上二一 27-29；王下九 25-26）。耶洗別則被近身太監聯手扔下，血濺牆上、馬上且被狗啃食，僅剩頭骨、腳和手掌，也應驗先知以利亞的話（王上二一 23；王下九 30-37）。

#### 3. 心高氣傲（代下二五 17-28；王下十四 8-14）

亞瑪謝在收復以東地之後，竟不聽先知的勸戒，並帶回西珥的神像。神使他生發錯誤的心（帖後二 11），以便交在敵人手裡（代下二五 20）；因他「心高氣傲」。因此，北國約阿施差遣使者，以黎巴嫩的「植物與野獸」為喻：「約阿施自稱強大如香柏樹，亞瑪謝則衰微如蒺藜，意想迎娶約阿施的女兒給兒

子，結果被途中的野獸踐踏了。」言明亞瑪謝自抬身價的無知招來橫禍，勸其當留在家中安居為宜，不要惹禍而使自己與國一同滅亡。

#### 4. 亡國與被擄 (王下十七 4-6)

以色列國的亡國與被擄，來自亞希雅先知的預言 (王上十四 15)；以色列家，在當時境內盡是可憎的事，有淫行、被偶像玷污 (何六 10)，百姓猶如「倔強的母牛」，成了「蟲蛀之物」 (何四 16，五 5、12)，又好像「鴿子愚蠢無知」，因求告埃及、投奔亞述，必如同空中的鳥被打下 (何七 11，十二 1)；投奔亞述，如同「獨行的野驢」，所以神要集懲罰他們 (何八 9-10)。

#### (五) 總結

分裂王國的歷史，儘可能相對和並提，陳明在神眼中的惡事與神的警告與勸戒；尤以猶大獨存時期，本是神的憐憫與寬容，給予南國的受教與機會，惟他們嬉笑神的使者，藐神衞的言語，譏諷衞的先知，以致耶和華的忿怒向衞的百姓發作，無法可救。

### 四、參考資料

(一) 利未人流著前人事主的光榮血統 (出二 1，三二 25-29；民二五 7-13)，帶著神在代贖中頭生的期待 (民三 11-13、41、45，八 13-10)，以及厚賜予生活上的保障 (申十二 12、18-19，十四 27，二六 11)，成為歸神為聖、終生事奉神的族系，承命教導律法、為民贖罪，乃至訴訟 (或逃城) 審判之責 (申十七 8-13，二一 5；書二十 7-2，二一 1-42)。

(二) 列王紀與歷代志之差異表

列王紀	歷代志
顯露所羅門的罪	隱藏所羅門的罪
先知為著	祭司為著
記載南北國史	以南國為主 (聖殿所在)
以皇宮 (寶座) 為中心	以聖殿 (祭為中心)
先知觀點釋史	祭司觀點釋史
彰顯以利亞、以利沙	
掃羅王朝	
大衛、所羅門	大衛、所羅門與聖殿的關係
大衛、所羅門之罪行	
諸王戰蹟不隱藏	
述史	釋史
被擄時期著作	歸回時期著作
善惡王詳述	善王詳述，惡王省略
政治史 (歷史性)	宗教史 (信仰性)
簡記	修建或潔淨聖殿五王詳記
簡記	建造聖殿浩大工程與獻祭安排

(三)大馬士革的亞蘭諸王與南北國簡表

亞蘭國	以色列(南北)國	年代(B.C.)
利遜	所羅門(王上十一25)	955-925
希旬		925-915
他伯利們		915-900
便哈達一世	亞撒(南國,王上十五18) 巴沙(北國,代下十六4-5)*	900-860
便哈達二世	亞哈(北國,王上二十一;二十二1) 約蘭(北國,王下五1,六8,24,八7)	860-843
哈薛	約蘭(北國,王下八28) 耶戶(北國,王下十32)* 約阿施(南國,王下十二17)	843-796
便哈達三世	約哈斯(南國,王下十三3;代下二十四23) 約阿施(南國,王下十三25)	796-770
利汛	約坦(南國,王下十五37) 比加(北國,王下十五37) 亞哈斯(南國,王下十六5;代下二十八4; 賽七1,十七1-3)	770-720
*亞蘭入侵以色列北部之地		